|  |
| --- |
| **教　育　部　司　局　函　件**  |
|  |
|  |
|  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教社科司函〔2015〕309号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

|  |
| --- |
| **教育部社科司关于进一步完善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专家库的通知**  |

 |
|  |
| 有关高校：　　为更好地适应高校人文社会科学发展需要，我司近期将进一步完善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专家库，请各高校做好专家信息报送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　**一、推荐专家的基本条件**　　1.坚持马克思主义，坚持党的基本路线和方针、政策，政治立场坚定，具有较高的政治理论素养。　　2.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，在编在岗。 　　3.具有较高的学术水平和宽广的学术视野，在相关研究领域有较高的学术影响。　　4.具有高尚的学术道德。　　**二、专家信息填报要求**　　1.对已有专家库进行审核　　专家库中目前所列专家为各高校前一年推荐并经整理后的结果，各高校应根据本通知要求和实际情况对本校专家信息进行认真审核，本着宁缺勿滥的原则，对入库专家严格把关。对已调离学校或长期不在本校工作的专家，以及因发生学风问题等不符合入选基本条件的专家，要从专家库中删除。　　2.核实专家信息经审核拟保留的专家，请按照《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专家库填报说明》（附件1）的要求，全面核实专家信息资料，特别是要核实、补充专家的移动电话、E-mail地址等信息，以便及时与专家进行联系。请直接在电子表格上进行核对和修改，注意不要改动表格栏目内容和栏目排列顺序。　　3.适当增补专家各高校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推荐部分新增专家，推荐新增专家应按照基本条件要求严格把关。重点推荐“千人计划”入选者、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、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入选者、国家及地方批准的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、国务院学位委员会评议组成员、教育部长江学者、跨世纪人才、新世纪优秀人才等。请注意推荐宗教学、考古学、体育学、艺术学、外语小语种、少数民族语言和方言以及新兴交叉学科方面的专家。　　**三、报送办法**　　1.请在中国高校人文社会科学信息网（[www.sinoss.net](http://www.sinoss.net)）下载本通知附件。　　2.高校社科管理咨询服务中心将于11月27日前，按照各高校在中国高校人文社会科学信息网登录的地址与联系人，将现有专家库通过E-mail发至有关各高校，请注意查收。如在11月30日前未收到，请通过E-mail或来电查询。　　3.本次专家信息表仍然采用新版规范表格填报，请各高校科研（社科）处按要求完整填报推荐的专家信息。新版专家信息表已打包成压缩文件，下载后请解压缩后填报。填报完成并汇总至一张表格中，单独提交Excel文件即可。　　4.现有专家库中没有专家记录的高校，可按照本通知要求填写《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专家信息表》（附件2）后报送。　　5.请务必于12月21日前将审核修改后的专家库电子版发送至moesk@bnu.edu.cn，邮件主题请标明“\*\*学校推荐专家”。联系人：范明宇，联系电话：010-58805145。　　附件：　　1.[专家库填报说明](http://www.sinoss.net/uploadfile/2015/1116/20151116050918542.doc)　　2.[专家信息表](http://www.sinoss.net/uploadfile/2015/1116/20151116050945291.rar)教育部社会科学司2015年11月16日 |
|  |
|  |
|  |
|  |
| 　  |

 |